

本會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104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4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 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會 1821 會議室

三、會議主席：本會黃副主任委員天牧
記錄：鄭如珍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會議結論：

報告案一：資料開放諮詢小組設置緣起、任務及運作說明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報告案二：本會資料開放現況及辦理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報告案三：本會資料開放民間需求辦理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討論案一：本年度第二階段(至 104 年底前)資料開放規劃情形，謹
提請 討論。

決定：

1. 本年度第二階段資料開放預計再增加 375 項，至本年底共
可開放約 1,007 項資料集，各局及周邊機構預計開放情形：

(1) 銀行局及所屬周邊機構預計再開放 129 項，分別為銀行
局 18 項，聯徵中心 52 項，聯卡中心 52 項，研訓院 5
項，票券同業公會 2 項。

(2) 證券期貨局及所屬周邊機構預計再開放 180 項，分別為
證交所 45 項，期交所 45 項，集保中心 45 項，櫃買中
心 45 項。

(3) 保險局及所屬周邊機構預計再開放 66 項，分別為保發中心 60 項，特補基金 1 項，安定基金 3 項，保經商會 2 項。

2. 各局及所屬周邊機構預計開放資料清單，請於下次諮詢小組會議時提出。

討論案二：本會金融資料開放行動綱領(草案)(附件 7)，謹提請 討論。

決定：

1. 有關行動綱領中成立推動組織乙節，為不增加各單位工作負擔，由各局自行指定一周邊機構(或公會)，為與該業別周邊機構或公會之資料協調整合單位，並作為與本會各局溝通協調窗口。
2. 為推動本會資料開放並落實諮詢小組之各項決議，成立本會資料開放工作小組，成員為本會及各局(公司)資訊單位主管。
3. 本會金融資料開放行動綱領請依會議決議及委員意見調整修正後，循行政程序簽報。

六、散會(上午 10 時 10 分)。